

证券代码：871747

证券简称：南亿科技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深圳南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 2018 年 8 月 23 日经深圳南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9 月 7 日 14 时 00 分。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8 月 3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

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桥塘路 40 号育才工业园 A 座 2F 公司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深圳南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公告》议案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贤敏及其配偶林丽钦为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的 400 万贷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3 月 23 日至 2019 年 3 月 23 日。

2、公司股东陈秋航父亲参股的企业销售商品 1,657,274.77 元，主要销售产品为公司生产的智能管理系统系列产品。

3、公司控股股东福清市奥德森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借款 438,000.00 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截止报告期末已全部偿还。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8 年 09 月 06 日上午 8：30-12:00

（三）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桥塘路 40 号育才工业园 A 座 2F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陈俊，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桥塘路 40 号育才工业园 A 座 2F 邮编：518000 联系电话：0755-23016666 电子邮箱：450930366@QQ.com

（二）会议费用：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于会议召开前 10 天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南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深圳南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23 日